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不會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所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宜進利(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04)

可能進行之主要交易

**有關麥格理證券(亞洲)私人有限公司
代表**

**A-A United Limited
(宜進利(集團)有限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就Sincere Watch Limited
提出之預有條件自願全面收購建議**

**宜進利(集團)有限公司及A-A United Limited就於新加坡
提出預有條件自願全面收購建議之財務顧問**



MACQUARIE

麥格理證券(亞洲)私人有限公司

本公司謹此宣佈，其有意根據新加坡收購守則第15條透過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A-A United Limited以預有條件自願全面收購建議之方式收購Sincere Watch之主要股本權益。在刊發本公告之同時，財務顧問亦代表收購人於新加坡刊發預有條件收購公告。倘提出收購建議，則須待若干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其中一項條件為收購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所接獲接納收購建議之數量及／或所收購Sincere Watch股份之數量連同由或代表收購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於收購建議之前或期間內已擁有、控制或同意收購之Sincere Watch股份數量，須足以令收購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持有佔Sincere Watch已發行股本50%以上投票權。

收購人與主要股東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七日訂立主要股東不可撤銷承諾，據此，主要股東已同意，待收購人按收購代價進行收購建議後，就其於Sincere Watch之全部股權接納收購人提出之收購建議。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該等股權佔Sincere Watch已發行股本約50.67%。

根據上市規則，收購建議構成本公司可能進行之主要交易，須待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

於刊發本公告後21日內或聯交所可能准許之其他期間內，本公司將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當中載有收購建議之其他詳情及有關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之資料。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提出收購建議須待若干預有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而倘提出收購建議，亦須待若干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故收購建議未必會成功提出及完成。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Sincere Watch證券及Sincere Watch HK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股份之邀請或要約。

不可撤銷承諾

主要股東不可撤銷承諾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七日，收購人與主要股東訂立主要股東不可撤銷承諾，據此，主要股東同意，待收購人按收購代價進行收購建議後，就主要股東股份接納收購人提出之收購建議。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該等主要股東股份佔Sincere Watch已發行股本約50.67%。

根據收購建議，主要股東股份之代價為268,500,000坡元(相當於約1,445,900,000港元)，當中214,800,000坡元將以現金支付，而53,700,000坡元則以新宜進利股份支付。收購建議項下之總代價為530,000,000坡元(相當於約2,854,100,000港元)或每股Sincere Watch股份約2.564坡元(相當於每股Sincere Watch股份約13.807港元)。向主要股東發行之新宜進利股份將受三年禁售期規限。代價及主要股東不可撤銷承諾之其他條款乃訂約各方按公平原則磋商後釐定，並已參考(其中包括) Sincere Watch股份之現行市價、Sincere Watch業務之性質及表現、寬廣之行業前景，以及就該性質交易於新加坡支付之標準控制溢價。

經考慮收購人可獲得超過50% Sincere Watch權益，控制溢價指較Sincere Watch股份之現行市價之溢價。

主要股東股份將在不附帶任何產權負擔之狀況下交出。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宜進利集團並無持有Sincere Watch股份，而據董事會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其一致行動人士概無持有任何Sincere Watch股份。

控股股東不可撤銷承諾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七日，宜進利控股股東與主要股東訂立控股股東不可撤銷承諾，據此，宜進利控股股東已同意投票，或促使以彼等全部本公司股份投票贊成建議收購Sincere Watch股份，並保證本公司將通過所有必需決議案以進行收購建議，以及採取一切措施促使本公司就建議收購事項徵求所有相關許可及／或批准。

收購建議

在新加坡刊發預有條件收購公告

在刊發本公告之同時，財務顧問亦代表宜進利及收購人於新加坡刊發預有條件收購公告。

預有條件

提出收購建議須待下列預有條件於預有條件收購公告日期後滿四個月之前獲達成後，方可作實：

- (a) 聯交所認可本公司寄發予股東之通函，以及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或聯交所認可就收購建議架構所需之文件或公告；及
- (b) 在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通過所有屬必須之決議案以批准提出收購建議。

收購人有責任於收購建議之預有條件獲達成時進行收購建議。

條款

待預有條件獲達成後，收購人將根據新加坡收購守則第15條就Sincere Watch股份提出收購建議。收購人亦將刊發收購公告。

倘提出收購建議，其代價將按下列基準支付：

每股Sincere Watch股份： 現金2.051坡元

及

0.228股新宜進利股份，發行價為每股新宜進利股份12.096港元

預期收購代價之80%將以現金支付，20%則以新宜進利股份支付，並將按主要股東股份代價之相同基準支付，惟不附有三年禁售期。假設Sincere Watch全體股東悉數接納收購建議，新宜進利股份將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之4.5%，另佔本公司發行新宜進利股份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之4.3%。新宜進利股份之發行價將相等於宜進利股份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七日(預有條件收購公告刊發日期)前20個交易日之加權平均成交價。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批准新宜進利股份上市及買賣。

新宜進利股份將根據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三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而發行，該一般授權准許董事配發及發行最多207,046,456股本公司股份。

一般授權於本公告日期前尚未獲動用，而本公司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12個月內亦無進行任何股本集資活動。

收購代價較Sincere Watch股份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即股份於預有條件收購公告日期前在新交所進行買賣之最後交易日)在新交所買賣之收市價每股2.32坡元溢價約11%，另較Sincere Watch股份於預有條件收購公告日期前一個月期間在新交所買賣之平均收市價每股2.146坡元溢價約19%。收購代價乃自願買方與自願賣方經磋商後釐定，並已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Sincere Watch股份之現行市價、Sincere Watch業務之性質及表現、寬廣之行業前景，以及就該性質交易於新加坡支付之標準控制溢價。

接納條件

倘提出收購建議，須待收購人於收購建議截止前接獲一定數量之Sincere Watch股份之有效接納後方可作實。有效接納所涉及之Sincere Watch股份數量連同由或代表收購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於收購建議之前或期間內已擁有、控制或同意收購之Sincere Watch股份數量，須足以令收購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持有佔於收購建議截止時Sincere Watch已發行股本50%以上投票權之Sincere Watch股份數量。

因此，就接納而言，收購建議不會成為或不可能宣佈為無條件，除非收購人接獲一定數量之Sincere Watch股份之有效接納，且所涉及之Sincere Watch股份數量連同由或代表收購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於收購建議之前或期間內已擁有、控制或同意收購之Sincere Watch股份數量，足以令收購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持有佔Sincere Watch已發行股本50%以上投票權之Sincere Watch股份數量，則作別論。

根據具法律約束力之主要股東不可撤銷承諾，主要股東已承諾交出其Sincere Watch股份(佔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Sincere Watch已發行股本約50.67%)。因此，於主要股東交出其Sincere Watch股份以接納收購建議時，接納條件將獲達成，且就接納而言收購建議將成為無條件。

倘提出收購建議，亦須待聯交所認可有關新宜進利股份之上市文件，以及聯交所批准新宜進利股份上市後方可作實。

收購建議之價值

按收購代價計算，Sincere Watch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價值約530,000,000坡元(相當於約2,854,100,000港元)，較Sincere Watch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約135,800,000坡元(相當於約731,300,000港元)溢價290%。Sincere Watch股份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之價值合計約479,500,000坡元(相當於約2,582,100,000港元)。收購代價將按主要股東不可撤銷承諾項下之相同基準支付，惟並不附有三年禁售期。

收購文件

根據新加坡收購守則，本公司將於收購公告日期後14日至21日內向Sincere Watch股份之持有人寄發收購文件。

違約費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七日，宜進利與主要股東訂立違約費協議，據此，主要股東同意若在獨家磋商期內訂立競爭性議案，則會向宜進利支付違約費，而宜進利則同意若在二零零七年十月十八日起計120個營業日期間內進行競爭性收購，則會向Sincere Watch支付違約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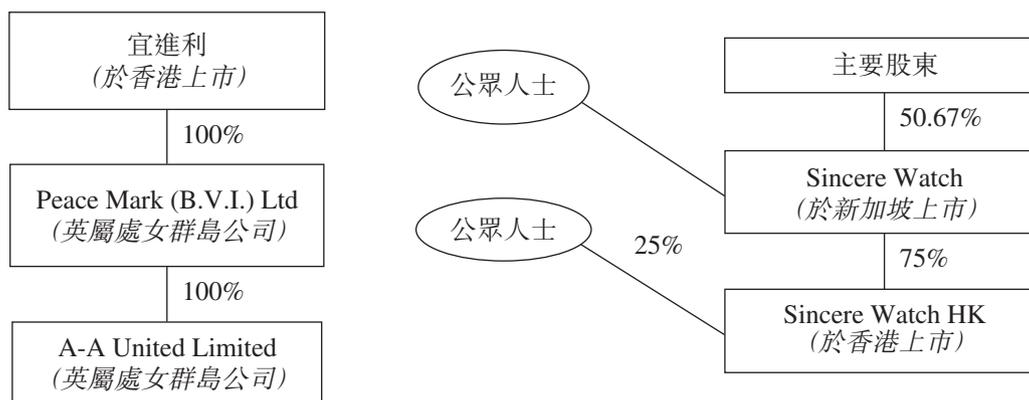
設定違約費旨在闡明宜進利與主要股東對收購建議應承擔之責任。違約費之額度乃訂約各方按公平原則磋商後協定，並符合新加坡收購守則第13條之規定，不得超逾被收購公司參照收購價而計算之價值之1%。

管理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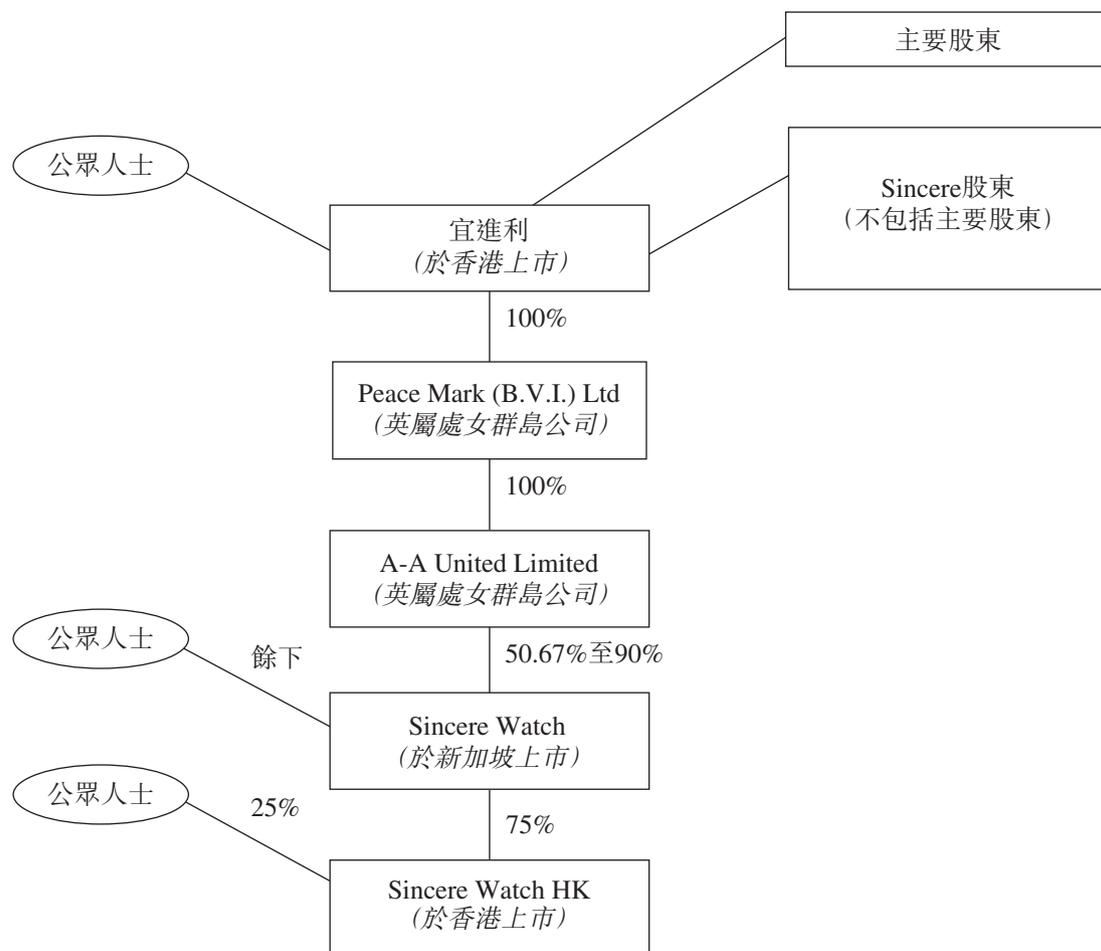
收購建議完成後，建議委任鄭廉威先生（「鄭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鄭先生現為Sincere Watch之行政總裁兼集團董事總經理、Sincere Watch HK之主席及主要股東之最終實益擁有人。鄭先生現時與宜進利集團概無關係。

本公司於收購建議前後之股權架構

本公司及Sincere Watch之現有股權架構圖示如下：



假設進行收購建議，本公司之股權架構圖示如下：



下表列載於本公告日期及收購建議後(假設悉數接納收購建議)股東於本公司之股權百分比：

本公司股東	於本公告日期所持本公司股份之數目及百分比	於收購建議後所持本公司股份之數目及百分比 (假設已發行最多數目之新宜進利股份作為20%收購代價)
A-One Investments Limited	298,660,459股 (28.65%) (見附註1)	298,660,459股 (27.41%)
United Success Enterprises Limited	28,416,795股 (2.73%) (見附註2)	28,416,795股 (2.61%)
周湛煌先生	65,631,077股 (6.3%)	65,631,077股 (6.02%)
Lloyd George Investment Management (Bermuda) Ltd	53,792,000股 (5.16%) (見附註3)	53,792,000股 (4.94%)
公眾人士	595,789,949股 (57.16%)	595,789,949股 (54.69%) 25%之最低公眾 持股量將維持不變
主要股東	不適用	23,876,002股 (2.19%)
Sincere Watch股東	不適用	23,247,290股 (2.13%)
總計	1,042,290,280股 (100%)	1,089,413,572股 (100%)

附註：

- (1) A-One Investments Limited由周湛煌先生(本公司之主席)持有50.45%權益及由梁榕先生(本公司之行政總裁)持有49.55%權益。
- (2) United Success Enterprises Limited由梁榕先生(本公司之行政總裁)全資擁有。
- (3) Lloyd George Investment Management (Bermuda) Ltd以投資經理身份持有5.16%本公司股份權益。

Chrono Star減持

宜進利獲鄭先生告知，Chrono Star International Participations Groupe Franck Muller S.A. (「**Chrono Star**」) 已表明，倘主要股東不再為Sincere Watch之控股股東，其將寧願鄭先生收購Sincere Watch於Chrono Star之百分之一權益(「**Chrono Star**股份」) (Sincere Watch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向Chrono Star其中一名主要股東Franck Muller先生(「**Muller**先生」) 購入)。Chrono Star股份最初由Chrono Star之主要股東向鄭先生提呈發售，彼等同意由Sincere Watch持有Chrono Star股份，而主要股東為Sincere Watch之主要股東。鄭先生已表示彼正準備按下列各項之較高者收購Chrono Star股份：(a)賬面值或(b)Sincere Watch將委聘之獨立估值師釐定之市值(「**Chrono Star**減持」)。倘無可供參考價值，鄭先生擬按賬面值收購Sincere Watch於Chrono Star之權益。據宜進利及收購人所知，鄭先生與Sincere Watch尚未就Chrono Star減持進行商討。宜進利並無擁有Chrono Star之現有權益。

鄭先生為Chrono Star之現任董事。務請注意，Muller先生及Chrono Star之其他主要股東就Sincere Watch持有之Chrono Star股份擁有優先認購權，惟鄭先生預期有關優先認購權在Sincere Watch於Chrono Star之權益轉讓予鄭先生後會被撤銷。

證券理事會裁定，Chrono Star減持就新加坡收購守則第10條而言並不構成一項特殊交易，惟須待Sincere Watch之獨立財務顧問公開聲明其認為Chrono Star減持之條款屬公平合理後方可作實。

於現階段，訂約各方概不知悉Chrono Star減持之完成時間。然而，倘於收購建議完成及委任鄭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後發生Chrono Star減持，本公司將遵守相關上市規則。

收購建議之融資

收購代價之現金部份將以本公司之內部資源及外債融資撥付，有待本公司刊發收購公告時確認。

SINCERE WATCH之業務

Sincere Watch於一九七七年五月五日在新加坡註冊成立。其自一九九三年九月二日起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交易及自動報價系統上市，隨後自二零零五年二月一日起於新交所上市。

Sincere Watch為Sincere Watch集團之控股公司。Sincere Watch集團為亞洲最早成立之高檔名牌手錶之零售商及分銷商，其網絡遍及新加坡、馬來西亞、泰國、香港、中國大陸、印度、澳洲、南韓、印尼及其他東南亞及東北亞國家。其業務包括品牌管理、精緻手錶零售、旅行手錶零售及時尚手錶零售。Sincere Watch集團現擁有40餘種國際知名品牌組合，並享有包括Franck Muller、de GRISOGONO、A. Lange & Söhne及F.P. Journe等15種品牌之獨家代理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Sincere Watch之市值約為479,500,000坡元。Sincere Watch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經審核綜合除稅後及除稅前純利分別為約25,385,000坡元(相當於約136,698,000港元)及30,733,000坡元(相當於約165,497,000港元)，而Sincere Watch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經審核綜合除稅後及除稅前純利分別為約35,096,000坡元(相當於約188,992,000港元)及42,252,000坡元(相當於約227,527,000港元)。Sincere Watch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綜合淨資產分別為約131,692,000坡元(相當於約709,161,000港元)及135,800,000坡元(相當於約731,283,000港元)。

SINCERE WATCH HK

Sincere Watch HK為Sincere Watch之附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在香港、澳門、台灣及中國大陸從事品牌管理、市場推廣及分銷名牌精緻手錶、時計及配件業務。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七日致函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之執行理事，要求裁決本公司毋須根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第26.1條註釋8項下之連鎖關係原則就Sincere Watch HK提出強制性全面收購建議。根據本公司之提呈及表述，執行理事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九日確認，本公司毋須於香港就Sincere Watch HK提出強制性全面收購建議。

提出收購建議之理由

董事會相信，建議交易為宜進利締造良機，擴大其地域覆蓋面，拓闊現有高檔零售網絡，拓展管理團隊，進而發展壯大現有業務。預期在上述種種因素促使下，宜進利勢必加快在中國及其他主要市場拓展高檔零售業務之步伐，獲更多客戶及供應商認可，並享有規模經濟效益。

就地域覆蓋面而言，在新加坡、馬來西亞、泰國、印度、澳洲、南韓及印尼等市場，Sincere Watch現已開設高檔手錶零售店，惟宜進利於該等市場尚未開展業務。宜進利相信，宜進利集團在該等市場之發展前景無限光明，進軍該等市場符合宜進利發展為高檔手錶零售業主要區域商家之策略。

就品牌組合而言，Sincere Watch旗下有40餘種國際知名品牌組合，並擁有包括Franck Muller、de GRISOGONO、A. Lange & Söhne及F.P. Journe等15種品牌之獨家代理權。宜進利現時並無涉足該等廣受客戶追捧之品牌。故此，是項交易令宜進利得以拓闊品牌覆蓋面，與頂級品牌商結成新好。

最後一點，迄今為止，宜進利之主要收益乃源自手錶製造及手錶零售業務。儘管本公司已在高檔手錶零售業展開一定業務，惟規模未如宜進利集團所想。故本公司相信，與Sincere Watch進行建議交易，可令公司大規模展開高檔手錶零售業務，而所耗時間較內部拓展業務所需者為短。與交易相關之一項主要因素，是宜進利與Sincere Watch管理層融合程度加深，董事會相信此舉相得益彰。尤其是，Sincere Watch管理層在建立高檔手錶品牌及營運高檔手錶零售店過程中積累之經驗，將令宜進利在中國大陸拓展高檔手錶零售業務時受惠匪淺。

建議交易完成後，按現有計劃，Sincere Watch仍將以東南亞及印度等其他新市場之高檔時計零售作為業務重心，而Sincere Watch HK將專注於香港高檔手錶零售店之品牌管理及營運，宜進利則仍傾力拓展零售業務，尤其是中國大陸市場。

董事會認為，主要股東不可撤銷承諾、控股股東不可撤銷承諾、違約費協議及收購建議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之整體利益。

收購人之業務

宜進利集團為一間以香港為據點之中高檔時計公司，主要在香港及中國大陸營運，主要業務權益為高檔時計產品。

自一九八三年創立以來，宜進利集團之業務已拓展至全球。憑藉雄厚之設計實力，宜進利集團製造、分銷及銷售國際名牌時計至美國、歐洲、中國及其他亞洲國家等各大市場，並提供優良之售後服務。

宜進利以香港為總部，在大中華地區中檔市場擁有龐大時尚手錶零售網絡時間區 (TimeZone)，其合營企業Peace Mark Tourneau表現優越，且與中國大陸高檔手錶零售龍頭商家結成策略夥伴。宜進利集團亦分散經營，將業務拓展至高檔珠寶市場。宜進利集團在(i)香港、(ii)中國深圳及上海以及(iii)瑞士Bienne建有設備精良之生產設施，僱員人數逾10,000名。

收購人乃一間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公司所從事之業務。除提出收購建議外，收購人並無其他業務。

一般事項

根據上市規則，收購建議一旦完成，即構成本公司可能進行之主要交易，須待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

於刊發本公告後21日內或聯交所可能准許之其他期間內，本公司將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當中載有收購建議之其他詳情，以及(其中包括)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本公司不會向股東寄發收購文件，原因為所有相關資料會載入寄發予股東之通函內。然而，收購文件一旦刊發及寄發予Sincere Watch股東後，即可在新交所網站供查閱。

據董事會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Sincere Watch、主要股東、鄭先生、主要股東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及Sincere Watch之其他股東均屬無關連人士。本公司與主要股東各自已致函證券理事會，確認彼等並非一致行動人士。

概無股東須就收購建議放棄投票。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提出收購建議須待若干預有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而倘提出收購建議，亦須待若干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故收購建議未必會成功提出及完成。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Sincere Watch證券及Sincere Watch HK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股份之邀請或要約。

釋義

於本公告內，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之董事會
「違約費」	指	5,300,000坡元，相當於總收購代價之1.0%
「違約費協議」	指	主要股東與宜進利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七日訂立之違約費協議，當中載有違約費之付款條款
「營業日」	指	香港及新加坡之商業銀行開門營業之日(星期六、星期日或憲報刊載之公眾假期除外)
「一致行動人士」	指	就收購建議與本公司及收購人一致行動或假定為一致行動之人士(具新加坡收購守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控股股東 不可撤銷承諾」	指	宜進利控股股東與主要股東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七日訂立之承諾契約，據此，宜進利控股股東已同意投票贊成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
「產權負擔」	指	有關主要股東股份之任何按揭、債權證、留置權、押記、質押、所有權保留、收購權、擔保權益、購股權、優先認購權或其他類似權利、優先購買權及任何其他產權負擔或任何條件
「獨家磋商期」	指	自違約費協議訂立日期起至下列最早日期止期間：(i)收購建議完成、終止、失效或被撤銷之日；(ii)違約費協議訂立日期後滿120個營業日，或(iii)訂約各方共同以書面方式同意終止違約費協議之日
「執行理事」	指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企業融資部執行理事或執行理事之任何受委代表
「財務顧問」	指	麥格理證券(亞洲)私人有限公司，本公司及收購人就收購建議委任之財務顧問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即確定本公告所載若干資料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主要股東」	指	TBJ Holdings Pte Ltd，主要股東股份之繳出人，並為無關連人士
「主要股東不可撤銷承諾」	指	主要股東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七日訂立之承諾契約，以(其中包括)接納收購人就主要股東股份提出之收購建議，且不會接納任何第三方提出之收購建議
「主要股東股份」	指	104,719,307股Sincere Watch股份，佔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Sincere Watch已發行股本約50.67%
「新宜進利股份」	指	將就收購建議發行之本公司新普通股(假設Sincere Watch全體股東悉數接納收購建議，47,123,292股新宜進利股份將予發行)
「收購建議」	指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新加坡收購守則第15條，收購人通過自願全面收購建議方式就Sincere Watch股份提出之預有條件收購建議
「收購公告」	指	決意提出收購建議之正式公告，當中載有收購建議之預有條件一經達成即會根據新加坡收購守則提出之收購建議之條款及條件
「收購代價」	指	(a) 每股Sincere Watch股份現金價2.051坡元(相當於約11.045港元)，及 (b) 0.228股新宜進利股份，發行價為每股新宜進利股份12.096港元

「收購文件」	指	提出收購建議之正式文件，當中載有根據新加坡收購守則提出之收購建議之條款及條件，並隨附適用之接納表格
「收購人」	指	A-A United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商業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宜進利」或「本公司」	指	宜進利(集團)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上市
「宜進利控股股東」	指	宜進利之控股股東，即周湛煌及梁榕
「宜進利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預有條件收購公告」	指	於本公告日期同日根據新加坡收購守則代表收購人公佈收購建議之公告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召開以考慮及酌情批准收購建議之股東特別大會
「新交所」	指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東」	指	本公司之股東
「證券理事會」	指	新加坡證券業評議會
「新加坡收購守則」	指	經修訂之新加坡收購及合併守則，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Sincere Watch」	指	Sincere Watch Limited，於新加坡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之第一上市地為新交所
「Sincere Watch集團」	指	Sincere Watch及其附屬公司

「Sincere Watch HK」	指	Sincere Watch (Hong Kong) Limited，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之第一上市地為聯交所
「Sincere Watch股份」	指	Sincere Watch股本中之普通股
「坡元」	指	坡元，新加坡共和國之法定貨幣
「無關連人士」	指	據董事會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並無擁有本公司或收購人任何股份，且與本公司、收購人、宜進利集團各成員公司，本公司、收購人或其附屬公司之董事、主要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概無關連之獨立第三方

本文件所載之若干坡元金額乃按1.00坡元兌5.385港元之匯率換算為港元。坡元乃按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之彭博匯率換算為港元。匯兌僅為方便本公告讀者而提供，並不表示任何坡元金額已實際換算為港元，或應可或可以按指定匯率或任何特定匯率兌換為港元。

本公司董事(包括可能已委派他人詳盡監察本公告之人士)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於本公告內所發表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而達致，且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至於摘錄或轉載自己刊發或可公開取閱來源之任何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之責任僅為作出合理查詢，確保有關資料乃如實地摘錄自該來源，或(視乎情況而定)於本公告內反映或轉載。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周湛煌先生、梁榕先生、曾廣釗先生、文國強先生及鄭坤寧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葉蘇丹丹女士、郭炳基先生、鄧逸勤先生、王怡瑞先生及麥紹榮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周湛煌先生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七日